

等待一小时太久，如果爱，恰巧在那以后。
等待一万年不长，如果终于有爱作为报偿。

新上海知性女人的“爱经”

左岸纯情 右岸媚色

青山妖媚◎著 zuoan chuging youan meise

1247.5
2501

左岸纯情 右岸媚色

zuó àn chún qíng yóu àn měi sè

青山妩媚

朝華出版社

總發行所：上海朝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左岸纯情, 右岸媚色/青山妩媚著. —北京: 朝华出版社, 2007. 12
ISBN 978 - 7 - 5054 - 1817 - 2

I. 左… II. 青…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97990 号

左岸纯情, 右岸媚色

作 者 青山妩媚

策划编辑 王 磊 侯 开

责任编辑 钟一丹

特约编辑 吴 燕 石 颖

责任印制 赵 岭

封面设计 安宁书装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 68433188 (总编室) 68433141 (编辑部)

(010) 68413840 68433213 (发行部)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198 千字

印 张 18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1817 - 2

定 价 25.00 元



目 录

- 第一章 白色爱情,十年 1
- 第二章 刀如流云,人如画 5
- 第三章 不可能的预言 10
- 第四章 缘分,只是一转身的距离 20
- 第五章 小红帽 VS 大灰狼 31
- 第六章 同居密友 44
- 第七章 男人就像洋葱 54
- 第八章 BMW,曾经的最高赞美 63
- 第九章 I swear, by the moon and the stars in the sky 75
- 第十章 爱情是一场浩劫 85
- 第十一章 残酷的是劫后余生 94
- 第十二章 当无赖变成泰迪熊 104
- 第十三章 再见,最熟悉的陌生人 114
- 第十四章 与有情人做快乐事 124
- 第十五章 重新得到美好,却需要智慧 135



- 第十六章 问世间情为何物，只叫一物降一物 143
- 第十七章 谁是谁的天罗地网 153
- 第十八章 一生一代一双人 161
- 第十九章 To do or not to do, it's a question 170
- 第二十章 在公平交易的名义下 181
- 第二十一章 上帝的神秘礼物 192
- 第二十二章 不做第二个“俏黄蓉” 200
- 第二十三章 现实不相信流泪 208
- 第二十四章 守住你的承诺太傻 216
- 第二十五章 你我他，愿赌服输 225
- 第二十六章 一万年不长 236
- 第二十七章 执子之手，夫复何求 245
- 第二十八章 最后的疼爱，是手放开 253
- 第二十九章 难道失去才算永恒 262
- 第三十章 My love will get you home 271
- 第三十一章 永远有多远 279

第一章 白色爱情，十年

从潇洒的少年到帅气的男人，我陪他成长了十年，对他来说，难道真的太久了？

生命如沙漏，夜以继日地一点点流逝，而对某些事物的执著，也在不知不觉中悄悄消失。记得从前，我最喜欢白色，喜欢白色的云朵，白色的雪，白色的珍珠，白色的玫瑰，还有白色的婚纱。

维东曾问我为什么，我答：“白色代表纯净、神圣、青春和坦诚，我喜欢它明亮得一尘不染的感觉，你呢？”

维东就揉着我的头发笑，“小丫头，白色太单调了。”后来，他的目光落在我白色的连衣裙上，又玩笑般地问了一句：“你有洁癖？”

我为他用了“单调”两个字形容白色而郁闷了一个晚上。当时，他戴着耳机，懒洋洋地躺在绿茵茵的大草坪上，随口哼唱着什么。我安静地歪在他身旁，抱了本《台湾当代小说二十年》翻看，为了那篇《游园惊梦》感慨不已。那时可真年轻啊，有那么奢侈的时间和心情。

某一年，我们经常在相辉堂前这样度过。

认识维东时，我还是个跟在哥哥屁股后面到处跑的小毛孩。只记得他和哥哥是同班同学，还狠狠地打过一次架，不知怎的，后来成了铁哥们。等上了初中，他家搬到我家楼上，我们见面的次数就更多了。



当时，好孩子和坏孩子，大人们大多只是以考试分数来划分。

凭着能时常拿到一根油条加两个烧饼，我是父母眼中懂事争气的乖乖女，老师眼中颇有天分的高才生，轻易就得到大人们的宠爱和夸赞。

然而像维东和哥哥那样叛逆不羁、被学校记过处分的男生，在那个时候，我却觉得更耀眼、更值得羡慕。我仿佛被关久了，需要什么来刺激一下生锈的生活。

我想爸妈终其一生，也不知道我在放学后会和哥哥他们一起猛泡游戏厅，一起狂飙街舞，甚至在他们和别人斗殴时，我肩负着把风的任务。自然，他们也不会知道那个初夏的傍晚，我曾盯着维东的眼睛，认真地告诉他：“我喜欢你，我要做你的女朋友。”

甚嚣尘上，所有人都以为维东诱拐了学校里最纯洁的小花。无论我们怎么解释辩驳，父母还是按他们的方式解决整件事。他们一面不辞劳苦地每天轮流送我上学，接我放学，一面成功地说服了维东的父母，硬是押他去一所私立中学，接受全封闭式教育。

后来，我说：“爸爸妈妈，我会依你们的愿望考上理想的大学，你们不要分开我和他。”

爸妈交换了个眼神，“小微，你还小。你现在一时糊涂，不知道自己真正要的是什么。你是女孩子，我们不想你把自己就这样毁了，我们要对你负责。”

我沉默了，那年11月的期中考试，所有科目我都交了白卷。这一非暴力不合作行为震惊了整个学校，师长们或严肃或痛心依次来教育我。我继续沉默着，只在第二天下午当着老师、父母的面，将所有试卷做了一遍，仍然保持着全年级前五名的水准。

大人们面面相觑，哥哥不经意地说：“要是高考的时候，妹妹也任性地交白卷就完了。”事先串通好的这句话，如我所愿，达到了震慑父母的效果。父母让步了，我可以每星期见维东一次。

深秋，金色阳光细碎地洒在维东和我的身上，他吻着我的脸颊，用前所未见的慎重态度对我说：“小丫头，我会变得优秀！我不会再让人有理由分开我们！”

我把头埋在他肩窝里，偷偷地笑，只看到脚边光影斑斓，两个长长的影子融合了。

又一个夏天来临时，维东奇迹般的考上S市那所江南第一学府，父母对我的管束



也随之渐渐放松。

20 世纪最后那几年，维东的父亲炒股赚了近百万，又借市里的关系抢了先机，贷款炒地皮，半年后地皮转手，价钱翻了几倍，之后全力投资房地产。短短两年，传闻他家的资产已介于八位数和九位数之间。

而就在他家搬到 S 市那年，我经历了黑色七月的洗礼，如愿以偿地和维东做了校友。

老妈在朱红的宿舍楼前，红着眼圈对维东说：“小微从没有一个人离家生活过，你以后要多照顾她。”

维东郑重点头，我的脸发烫，我们的十指在身后紧紧交缠。

象牙塔的日子美好简单，我们肆无忌惮地挥霍着青春和激情。

我说：“维东，我一生只会爱一次。”

“一次？可初恋往往是最盲目的，如果最后发现不合适怎么办？”他调侃。

“所以在爱之前我会仔细想清楚，一旦开始了，就要从头到尾，一生一世，除非……发生意外。”

“什么意外？”

我无声地笑，把“背叛”这个讨厌的词埋在舌底。

“还好我捷足先登。”维东夸张地揽过我。

我们一年一年地长大，我们认识的朋友和非朋友越来越多，每年的日子都过得跟去年大不相同。维东喜欢有滋有味的生活，所有最先锋、最流行的玩意儿都会很合适、很自然地出现在他的生活里，我喜欢这样的他。

十年，距离我告白的那个初夏傍晚，悠悠十年。

我爱上了象牙塔里相对纯净自由的氛围，就边读硕边留校做了新生的辅导员。而维东，毕业后自立门户，他的房地产公司几年间风生水起，已打算拉几位行家组建集团公司。

意外，却在你依我依的幸福生活里，硬生生地挤开一条缝隙，不期而至。

“那个女的叫傅聪颖，H 大的学生，家在东北一个山旮旯的地方，特穷。她原先在夜总会做陪聊，我见过两面，最近她父亲晚期肝癌，急需钱做手术，才第一次出场。维东看她可怜，所以……”哥哥为难地说，“不过是逢场作戏，他分得清轻重。”



当晚，我在 H 大校门口，看到那辆熟悉的亮银色宝马，载了一个女孩子驶近。车停，维东和她却没下车，在车内待了二十六分半钟。当我通宵达旦写文时，这不过是弹指瞬间，而那一刻，我却仿佛等了漫长的整个世纪。

树影遮蔽了月光，黑暗中我肯定我唯一的爱已经背叛。

“小薇，你放心，我不会和她纠缠太长时间。”维东对我解释，又习惯性地撩拨着我微卷的长发说，“你不是很欣赏南京的先锋书店吗？不如我出钱，你找几个朋友也办一个？我的准老婆既聪明又漂亮，一定能搞得有声有色……”

我望着他，五内俱伤。

从潇洒的少年到帅气的男人，我陪他成长了十年，对他来说，难道真的太久了？

他说过——白色，太单调。

我早该明白的。



第二章 刀如流云，人如画

我未必不想用这件正装衬衫束缚素来不羁的维东，而此刻，我不得不承认，眼前的人，比维东更适合它。

时至今日，我还是宁愿说当初在网上遇到流云，是缘分，而不是劫数。当初，如果我没有偶尔心血来潮，把随手涂抹的小说发到网上，如果他没有跟着点开那篇文，没有一时冲动，借着网络来靠近我，或许一切都会不同。

可，历史已无法改变。

在我以“白衣卿卿”的笔名在某文学网站连发了两个长篇小说，颇有些人气后，有一天，流云加入了我曾去的那个写手群。

那时他叫“小李飞刀”，在群里不常出现，却很有知名度，靠着率直狂放的言辞和时而灵光突现的文学素养，俨然已是一代评论高手。

我和他聊的次数其实不多，但对他的印象却很好，因为他不会干涉我的写作部署，却往往能一早洞悉我潜藏在文字下的意图。

某个夜晚在群里碰见，聊得投机，我说你应该改个名字。

“改什么？”他问。

“流云。”虽然没见过人，但我的直觉是他叫这个名字更合适。

“为什么？”

“小李飞刀，例无虚发，该是刀刀如流云。”我飞快地打字。

屏幕上同时闪出他的回应：“三鞭车，五花马，烟笼寒水月笼沙。金缕衣，玉罗



刹，刀如流云人如画，人如花。”又笑，“卿卿是想到刀如流云人如画？太抬举我了。”

在群里，大多数人认为我是男性，习惯叫我白衣，只有流云，固执地认定我是女子，固执地叫我卿卿。

我“嘿嘿”笑了几声，就下线了。

从那以后，他的网名一概改成刀如流云，他经常在论坛上发些一针见血的犀利时评。很快，他的人气越来越高，在网上为他牵肠挂肚的美眉恐怕难以计数。

我说：“是不是该谢谢我，你改名后就红运当头了。”

流云说：“好，我请你吃饭。”

我对所有试图从网络世界踏入我现实生活的异性，有着本能的戒备，就婉拒了，“先谢啦，过些日子再说吧。我明天要跟导师去北京参加研讨会，起码要十天半月的。”

“哼哼，过期作废。”他发了个桀骜的表情，透露出某种程度的骄傲，见我半天没反应，又说，“要不我们视频吧。”

早就想象过他的样子，但这念头只是一闪而过，我还是拒绝了，“我找找摄像头在哪里。”

那头沉默了几分钟，说：“如果说语音聊天，你是不是会说找不到麦克风？”

我一时有点尴尬，只能急忙打了句“我要收拾东西准备明天的事，88”，仓皇地逃下线来。

循着正常的生活轨迹，白衣卿卿总是用干净的文字有条不紊地描述着一个个或温馨或悬疑的故事。然而，不该出现的“意外”出现后，周围所有的事仿佛都变得扭曲起来。

“妹妹，退一步海阔天空。”哥哥如是说。

“他知道疼你，知道什么时候回家就好。”父母功利而世故。

“小薇啊，明年你们就把婚事办了，我等着抱孙子呢。”维东妈慈爱地对我说。

“最起码他知道该娶谁。辰薇，聪明如你，既割舍不下，就该知道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对自己最好。”我的师姐周瑾，如今已是维东朋友的妻，毕业后一直做全职太太，雅致地吸了口绿色 ESSE。她的目光有着洞察一切的了然，眼底依稀含了同病相怜的



意味。

我静静地听着，清冷的薄荷烟香在鼻尖盘旋，带着一丝青涩的淡苦，像是年少初恋时患得患失的味道。可惜，曾经深挚的感情如今不再纯粹了。

我真的有洁癖，感情洁癖。我收拾了简单的衣物用品，离开曾经温馨的爱巢，搬回学校的教师宿舍。

不分白天黑夜，我的手指不知疲倦，在键盘上疯狂跳跃。

小说里，看似深情的男主角暴露出真面目，虚伪、背叛、欺骗、不忠，都张牙舞爪地浮出水面；女主角倔强地咬破下唇，为报复舍弃一切，不择手段。

文字构筑的世界，一点点滑出道德的边缘，漠视伦理尺度，恣肆践踏了所有明媚美好。阴暗潮湿的字里行间，血红的罂粟怒放遍野；凌厉妖异的情和色，诱人胆战心惊却又心甘情愿地追逐下去，如飞蛾扑火，堕落至万劫不复。

网站上、群内，很多人拍手叫好，说难得白衣涉猎黑暗系小说，笔意比先前更洗练老辣，让人在热血沸腾中倍感透心寒凉，有一种残酷而痛苦的快感。

流云却说：“卿卿，别写了，不适合你。”

“不喜欢就别看！”我恶劣地回答。

“发生了什么事？”流云犹豫了片刻，问道。

我狠狠地打下“与你何干”，狠狠地把他拖入黑名单。

理想是骗子，爱情是帮凶。在虚幻的网络世界里，白衣卿卿再不必顾忌什么，她任性肆意妄为，对文字、对流云，都是如此。

而回到现实中，井然有序的，也仅仅是表面的事。

白天，我为人师表，温雅端庄。

夜色降临，我游荡于 Park97、Babyface、东魅。

舞池里的红男绿女，妖冶的灯光明灭迷离，我与每一个看得顺眼的陌生人跳贴身辣舞，蛇一样摇曳肢体，high 到眩晕。沸腾到极处，饮得昏天黑地，漫溢的情绪轻易流出来，大笑中泪流满面。

“到我家再喝。”刚才共舞的老外操着不纯熟的汉语，半拖半抱着我。

“No, No, No...”头昏昏沉沉，我断然拒绝，使劲想挣开他。推拒中，他下身的东西硬邦邦地在我臀部摩擦，我顿时清醒了不少。



“Vicky，原来你在这里，我们都在那边等你。”斜刺里一个男人走过来，搀起我。老外咕哝了句什么，怏怏地放开我。

不记得怎么坐回高脚椅上，只记得抬头时，看到一张俊朗的脸孔，挂着散漫的笑意，颇有些像元彬。或许是酒精的作用，我反应迟钝，呆望了他好几秒钟才说：“谢谢。”

“需不需要送你回去？”他看似彬彬有礼。

“不用了，谢谢。”我客套地回应，起身要走，脚底轻飘飘的，一个重心不稳，直跌向他那边。

他自然地扶住我，“你醉了。”

上了他的车，凉爽的冷气扑面，我的意识渐渐清明起来。然而，我不想说话，也不想动，任凭自己再次模糊，慢慢沉醉着进入梦乡。

“张嘴，喝水。”不知几时，富有磁性的男声响起，我迷蒙地乖乖照做。温润的液体流入咽喉，我呛着了，一阵剧咳后，猛地惊醒过来。

眼前的男人上身赤裸，奔腾的线条明朗流畅，均匀的肌理骄傲地散发着诱人的光泽，异常 sexy。强烈的视觉冲击，刺激得我半天没回过神来。

“你……”我全身被一种紧张情绪迅速占据。

他低低地笑了，声音很好听，“你吐了，吐了我一身。”

看看周围，是我的小窝。看看自己，衣衫完好，脑门上敷了块冷毛巾。嘴巴里不再麻木，舌尖依稀有点甜丝丝的味道。

依常理推论，应该是他问了我的住址，我稀里糊涂回答了，然后他送我回来。之后他不幸被我吐了一身，所以他脱了 T 恤。后来他看我醉得厉害，又帮我敷毛巾，喂我加了蜂蜜的温水，让我解酒后好受些。

“对不起。”险些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我脸“轰”地发烧。

“你醒了就好，我回去了。”他说话的神态很随意，让我慢慢放松了心情。

“嗯，你先穿件衣服。”我叫住他。这大半夜的，在教师宿舍，有个裸露上身的男人从我房间走出去，如果被人看到，不知会在学校传成什么样呢。保险起见，无论如何我也得给他找件上衣。

搬过来时，刻意没带任何属于维东的东西，除了那件尚未送出的生日礼物——我去锦江迪生 Ascot Chang 定做的白衬衫，寂寞地躺在衣橱的隔层上。



迟疑了一下，我还是把它拿出来递给他。既然礼物没送出，就还是我的，我想怎么处置都可以。

他有些意外，但还是大方地拆了包装，试穿起来。

明明是依了维东去年的尺寸定做的，可穿在他身上，竟是出奇地合体。

轻柔丝滑的瑞士 Alumo 200 支双纱埃及棉泛着清新的光泽，迎亮处隐现的精致暗纹、特别挑选的纯色贝壳纽、他随意站立的挺拔身影、眼中静谧的笑意、微敞的领口下健康的浅麦色……这个在黑夜中熠熠生辉的男子，如同一幅完美的油画，让我呼吸为之一滞。

一时间，我能想到的只有八个字——沉静如水，优雅如豹。

“定做的？”

“是。不过你穿很合适。”潜意识里，我未必不想用这件正装衬衫束缚素来不羁的维东，而此刻，我不得不承认，眼前的人，比维东更适合它。

我礼貌地送他到门口，他忽然又说：“不好意思，这原本是送你男朋友的吧？”

“他不会介意的。”对试探性的询问，我本能地有所防范，“麻烦你送我回来，又弄脏了你的衣服，是我不好意思才对。”

不想和陌生人有太多交集，最终我没有问他的姓名和联系方式。后来我无意中开窗透气，看到他迈着矫健的步伐，走出宿舍大院的大门，在上车的前一刻，转头望向我这边。我反射性地躲到层层窗帘后。

后来想想，又不免笑自己小家子气。我和他不过是萍水相逢，我又不是舍不得他离开，就算他看到我在窗前，也应该不会产生误会的。



第三章 不可能的预言

他拖长了声音，戏谑地望定我，“不管你怎么躲，上天注定，今天之内我们还会见面，而且不止一次。”

系里有个同门的才子师弟，叫宋剑桥，眉清目秀的，因学生缘颇好且在晚报上开了个小专栏而心高气傲。他因是导师的儿子，自诩入门比我早，最爱叫我“小师妹”。

宋剑桥平时话不多，近来却喜欢嘘寒问暖，“小师妹，有黑眼圈呢，昨天没睡好？”

我哼了一声，“别叫我小师妹，你以为你是令狐冲，我是岳灵珊？”

宋剑桥有种被看穿的尴尬，“我是想问你，今晚六点半逸夫楼报告厅有金庸的讲座，你去不去？”

“不去，学生太多了。”自从做了辅导员，我多了“杜老师”的身份后，就不太好意思和学生们挤。

宋剑桥说：“我有两张贵宾席的票，不用挤。”那时金庸对我有很大诱惑力，我本科时的毕业论文就是写他的。

但我还是懒塌塌地提不起劲，面上却故意伸出手笑说：“好啊，为了表示你的诚意，两张票都给我，我就去。”

宋剑桥仿佛有点脸红，把票塞给我转身就走，“记得去。”

年纪不小的纯情少男？我把玩着两张票摇头叹息，这样的生物是越来越罕见，我



可不敢随便招惹。

好友佳、媛、兰，我挨个电话相约，得到的却是“我忙死了，晚上要加班呀”、“不行啦，晚上我要到婆家吃饭”、“约了我那位晚上 shopping、看电影”的回答，最后每人还都不忘了调侃一番，“谁像你那么闲，我挂了，叫你那个痴情的金龟婿陪你吧。”

原来一段时间不见，喧嚣的城市早已赋予了她们新的忙碌对象。

下午练瑜伽时碰到周瑾，她更干脆：“音乐会适合我，讲座还是免了。”末了，又添上一句，“你多大了，还和那帮小孩一起听什么金庸？难怪你家维东说你是个长不大的小丫头……”

我笑着回了宿舍，指甲掐得手心一片通红。原来在我杜辰薇的生活中，王维东的影子已渗透得无处不在，而更可笑的是，痴心长情的那个，不是他，只是我。

烦闷地踱步到逸夫楼时，那里已是黑压压的一片，男男女女在门前依次排队等候，挤得里三层外三层。

门“哗”地打开，众人蜂拥而入。我看到人头攒动中，一个高大的男生一只手揽着个娇柔的女孩，另一只手努力为她挡开别人的推撞。这一幕如此熟悉，我仿佛记得，在若干日子前，维东也曾如此护着我。

恍惚中，被谁大力一撞，我猝不及防，被人流冲到一边，已不得不准备迎接人生中最悲壮的一跌。

“小心！”

“杜老师小心！”

一旁牢牢托了我腰的，居然是那夜载我回家的男子。而左边拉了我胳膊的，是我班上的生活委员季洁。

“谢谢。”我不着痕迹地走开半步，避开和那男子肢体的继续接触。

“不客气。”他似乎也当我是陌生人，绅士地放手，转身随人流进了报告厅。

季洁露出个可爱的笑脸，“杜老师，我还以为那个大帅哥是你朋友呢？”

“帅吗？没觉得。”因为比这班学生不过大四五岁，我和他们相处一直比较随意，比之师生，大约更像是姐姐。

“那他一定是老师的仰慕者。”季洁狡黠地眨眨眼，“刚才老师站在这里，他就在旁边一直看啊看的，不然哪能那么及时地英雄救美。”



心脏突地一跳，我掩饰性地顾左右而言他，“进去吧，我有贵宾票，正好分一张给你。”

“耶，杜老师太好了。”

贵宾票成功地转移了季洁全部的注意力，我暗暗松了口气。哪知道进去坐好，我才发现宋剑桥早已坐在紧邻的位子上，再一扭头，就看到季洁刚赞过是“大帅哥”的男子，坐在我的斜后方。

我忽然有种冤家路窄的感觉。

我和宋剑桥随口寒暄了两句，话茬儿就顺利地被子季洁接过，“宋老师，你也喜欢金庸啊。对了，你在报上发的那篇《神往朴素》……”

小女孩唧唧喳喳地说个不停，青春的脸兴奋得有点脸红，带了些许崇拜，一瞬不瞬地望着宋剑桥。宋剑桥也变得健谈起来，从卡夫卡的《饥饿艺术家》到海德格尔，旁征博引，侃侃而谈，一点儿没辜负才子之名。

我静静地等待着金大师出场。臆想中，是否那个叫傅聪颖的H大学生，也是用季洁那样单纯天真的神态吸引维东？抑或她更技高一筹，有着超越年龄的世故圆滑，善解人意得惹人怜爱？

“杜老师，在现在这个时代，你相信会有书里那种生死相许、忠贞不渝的爱情吗？”不知何时，季洁的话题又扯到这上头。

“相信。”我不假思索地回答。

“那你喜欢杨过还是郭靖？”

“杨过。”

“为什么？”宋剑桥突然插嘴。

“两人的爱情表现，差不多都是一生一世深爱一人。为什么杜老师偏爱杨过呢？是喜欢杨过的性格？”季洁大有打破沙锅问到底的架势。

瞥见宋剑桥期待的目光，我忽然有所领悟，他该不是自比为郭靖吧，于是含笑说：“杨过和郭靖各有各的好。神雕里面最后说‘东邪西狂南僧北侠’，可见这两人魅力相当，难分高下。不过在我个人而言，偏向杨过多一点。”

“啊，我明白了。”季洁得意地接口，“因为我们未来的师公就是杨过型的，英俊倜傥玉树临风，对不对啊，杜老师？”

师公？这称呼亏这个学生想得出来。可惜，杨过是理想，维东是现实，理想美

